

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5年12月1日
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3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代码	026088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12-15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温秀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12-15
	张芊	证券从业日期	2001-06-01
其他	温秀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12-15
	张芊	证券从业日期	2000-07-01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本基金由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变更而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如下： (一) 现金； (二) 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三) 期限在1个月以内的债券回购； (四) 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 (五)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本条第（四）项的，其中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主体信用评级和债项信用评级均应当为最高级；超短期融资券的主体信用评级应当为最高级。发行人同时有两家以上境内评级机构评级的，按照孰低原则确定评级。
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风险收益特征	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3、信用债投资策略；4、回购策略。

注：详见《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中“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1、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赎回申请(指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部分)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

(1) 当本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5%且偏离度为负的情形时；

(2) 当本基金前10名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持有基金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50%，且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10%且偏离度为负时。

2、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费方
管理费	本基金管理费的适用费率按当日基金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的大小来决定的。一般情况下，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90%年费率计提。如果以0.90%/年的管理费率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率为0.25%/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份额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率。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

- (1) 基金收益为负的风险
- (2) 基金份额余额无法一次性全部赎回的风险
- (3) 申购、赎回失败的风险
- (4) 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
- (5) 每万份基金份额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份额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 (6) 投资者签约解约相关风险

(7) 本基金存续期间，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因上述原因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8) 对于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并公告。投资者可能面临由于上述原因发生基金合同变更的风险。

(9) 变更基金合同涉及法律法规规定或基金合同约定应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的，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部分投资者可能因为未能提供有效的联系方法或者未能将变动后的联系方式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而无法及时获知基金合同变更事项，从而存在风险。

2、市场风险：指投资品种的价格因受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波动，导致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

3、开放式基金所共有的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合规性风险等。

4、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

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等。

如投资者对基金合同有争议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详见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和适用的法律”部分或相关章节。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广发基金官方网站 [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 (1)《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2)《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3)《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5)每万份基金份额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
- (6)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7)其他重要资料